

浙江中一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ZWD106-2025 (A/0)

生效日期 2025-08-28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（二期）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JC250890
用人单位名称	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（二期）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宁波杭州湾新区滨海六路 258 号	联系人	梅丹媛
评价单位	浙江中一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朱毅东奇	项目审核人	吕烽
项目负责人	朱毅东奇	项目签发人	徐越
现场调查人员	朱毅东奇, 汪鹏利		
调查时间	2025-07-15	用人单位陪同人	梅丹媛
检查范围	二期 TC 车间、二期冲压车间、二期加液中心、二期变电站、二期废水处理站、二期总装车间、二期油库、二期油漆车间、二期能源中心、二期车身车间		

浙江中一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ZWD106-2025 (A/0)

生效日期 2025-08-28

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	2-丁氧基乙醇, 一氧化碳, 三氧化铬、铬酸盐、重铬酸盐(按 Cr 计), 乙二醇, 乙苯, 乙酸丁酯, 乙酸乙酯, 二甲苯, 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, 其他粉尘(总尘), 可溶性镍化合物, 噪声, 工频电场, 异丙醇, 正丁醇, 氟及其化合物(不含氟化氢)(按 F 计), 氢氧化钠, 氢氧化钾, 氧化锌, 氮氧化物(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), 溶剂汽油, 环氧氯丙烷, 甲乙酮(2-丁酮), 电焊烟尘(总尘), 石灰石粉尘(呼尘), 石蜡烟, 砂轮磨尘(总尘), 硫化氢, 硫酸及三氧化硫, 磷酸, 紫外辐射, 臭氧, 苯乙烯, 过氧化氢, 铜烟, 锰及其无机化合物(按 MnO ₂ 计)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朱毅东奇, 张龙, 曾杰, 汪鹏利, 王佳豪, 周之桢, 陈晓雷, 贺吉, 杨斯超, 孟雷风, 何峰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5-07-28 至 2025-09-25	用人单位陪同人	梅丹媛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本次共检测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137 个点、个体 99 个, 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和第 2 号修改单的要求; 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131 个点、个体 198 个, 其中有 13 个点不符合 GBZ 2.2-2007 的标准要求, 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5 年 12 月 08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中一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ZWD106-2025 (A/0)

生效日期 2025-08-28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